

证券代码：002621

证券简称：三垒股份

公告编号：2017-098

大连三垒机器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票复牌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经申请，公司将于 2017 年 11 月 1 日（星期三）开市起复牌。

大连三垒机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筹划收购资产等重大事项，经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已于2017年5月9日上午开市起停牌，并在确认本次重大事项构成重大资产重组后自2017年5月23日开市起实施重大资产重组停牌，停牌期间，公司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每五个交易日发布一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进展公告。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公司确认本次重大事项构成重大资产重组，经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自 2017 年 5 月 23 日开市起实施重大资产重组停牌，具体内容详见 2017 年 5 月 23 日刊登于《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的公告》（2017-042）。公司于 2017 年 6 月 1 日和 2017 年 6 月 8 日发布了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具体内容详见 2017 年 6 月 1 日和 2017 年 6 月 8 日刊登于《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重大资产重组进展的公告》（2017-043）（2017-045）。经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于 2017 年 6 月 9 日上午开市起继续停牌，具体内容详见 2017 年 6 月 9 日刊登于《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停牌期满申请继续停牌的公告》（2017-046）。

公司于 2017 年 6 月 15 日、2017 年 6 月 22 日、2017 年 6 月 29 日和 2017 年 7 月 6 日发布了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具体内容详见 2017 年 6 月 15 日、2017 年 6 月 22 日、2017 年 6 月 29 日和 2017 年 7 月 6 日刊登于《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重大资产重组进展的公告》（2017-047）（2017-051）（2017-052）（2017-055）。公司于 2017 年 7 月 7 日召开了第四届董

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停牌期满申请继续停牌的议案》。经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于 2017 年 7 月 10 日上午开市起继续停牌，具体内容详见 2017 年 7 月 8 日刊登于《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停牌期满申请继续停牌的公告》（2017-058）。

公司于 2017 年 7 月 13 日、2017 年 7 月 20 日、2017 年 7 月 27 日和 2017 年 8 月 3 日发布了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具体内容详见 2017 年 7 月 13 日、2017 年 7 月 20 日、2017 年 7 月 27 日和 2017 年 8 月 3 日刊登于《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重大资产重组进展的公告》（2017-061）（2017-062）（2017-066）（2017-068）。公司分别于 2017 年 7 月 19 日、2017 年 8 月 4 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和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停牌期满申请继续停牌的议案》，同意公司申请继续停牌。经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于 2017 年 8 月 9 日上午开市起继续停牌，具体内容详见 2017 年 8 月 9 日刊登于《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停牌期满申请继续停牌的公告》（2017-070）。

公司于 2017 年 8 月 10 日、2017 年 8 月 17 日、2017 年 8 月 24 日、2017 年 8 月 31 日和 2017 年 9 月 7 日发布了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具体内容详见 2017 年 8 月 10 日、2017 年 8 月 17 日、2017 年 8 月 24 日、2017 年 8 月 31 日和 2017 年 9 月 7 日刊登于《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重大资产重组进展的公告》（2017-071）（2017-073）（2017-077）（2017-078）（2017-079）。经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于 2017 年 9 月 11 日上午开市起继续停牌，具体内容详见 2017 年 9 月 9 日刊登于《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申请继续停牌的公告》（2017-080）和《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停牌期间重组进展信息披露真实性、继续停牌合理性和六个月内复牌可行性的专项核查意见》。

公司于 2017 年 9 月 14 日、2017 年 9 月 21 日、2017 年 9 月 28 日、2017 年 10 月 12 日、2017 年 10 月 19 日和 2017 年 10 月 26 日发布了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具体内容详见 2017 年 9 月 14 日、2017 年 9 月 21 日、2017 年 9 月 28 日、

2017年10月12日、2017年10月19日和2017年10月26日刊登于《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重大资产重组进展的公告》（2017-081）（2017-082）（2017-083）（2017-085）（2017-087）（2017-089）。

本次重组自启动以来，公司与相关各方积极推动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各项工作，并对交易方案进行了多次沟通和磋商，但最终未能在核心交易条款上达成一致意见。为保护上市公司和广大投资者利益，经公司综合考虑、审慎研究，并与交易方友好协商，公司决定终止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公司于2017年10月26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重大资产重组的议案》，同时公司独立董事、独立财务顾问就终止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分别发表了独立意见和专项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终止重大资产重组的公告》、《独立董事对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和《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大连三垒机器股份有限公司终止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专项核查意见》。

公司于2017年10月31日通过全景网提供的服务平台（“全景·路演天下”<http://rs.p5w.net>）召开了终止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投资者说明会，公司董事长陈鑫先生、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金秉铎先生、财务总监段海军先生、独立财务顾问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李维丰先生参加了本次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终止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相关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了互动沟通和交流，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了回答。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14号：上市公司停复牌业务》等有关规定，经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股票简称：三垒股份，股票代码：002621）自2017年11月1日（星期三）开市起复牌。

公司承诺在披露投资者说明会召开情况公告后的2个月内，不再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公司董事会对本次停牌给广大投资者带来的不便深表歉意，并对广大投资者长期以来对公司的关注和支持表示感谢。

《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为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披露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后续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大连三垒机器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年11月1日